

攀枝花市气象局

攀气函〔2024〕17号

攀枝花市气象局 关于更新及公布 2024 年防雷安全重点单位 名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油库、气库、弹药库、化学品仓库、烟花爆竹、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防雷安全生产工作，预防和减少雷电灾害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《气象灾害防御条例》《防雷减灾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四川省气象局关于印发〈2024年四川省防雷安全监督检查专项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川气函〔2024〕7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确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攀枝花销售分公司等208家单位为攀枝花市2024年防雷安全重点单位，现予以更新及公布，同时就相关事项强调如下：

一、要牢固树立防雷安全责任意识

攀枝花全境属雷电天气高发区，发生雷击灾害事件概率大，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因此，防雷减灾工作形势十分严峻。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务必进一步提高对防雷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克服侥幸心理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防治

结合”的方针，牢固树立防雷安全责任意识。

二、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落实各项防雷安全措施

防雷重点单位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对防雷安全工作的领导，落实防雷安全工作责任人，严格遵守防雷安全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依法建设安装防雷装置，定期组织防雷装置检测维护，积极参与防雷安全培训教育，完善雷电灾害事故应急预案，建立健全防雷安全工作档案，主动接受气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防雷安全措施落实到位。

附件：攀枝花市防雷安全重点单位名录（2024年）



抄送：市安委会办公室，各县（区）气象局、内设机构、直属单位。